

证券代码：870070

证券简称：海融医药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4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568号生命科技小镇北区10号楼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2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晁阳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方式、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求，筹措公司整体发展需要的运营资金，进一步推动公司药品研发及产业化进程，巩固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公司进行本次股票定向发行。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为发行对象不确定的发行，发行股票不超过 3,291,640 股（含），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5.5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00,034.80 元（含）。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所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含全资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项目建设，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更好地保障公司快速、持续、稳健的发展，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和行业影响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6-01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并依据发行结果，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相应条款予以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设立专项账户进行管理，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并与主办券商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求，筹措公司整体发展需要的运营资金，进一步推动公司药品研发及产业化进程，巩固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公司进行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特此约定：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组织签署有关本次定向发行事项的合同、协议等书面文件；

（2）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和支付其服务费用，组织编制并根据实际情况要求调整有关本次定向发行材料及相关协议等文件；

（3）除构成对本次定向发行方案重大变更的情形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定向发行方案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但对于造成本次定向发行方案重大变更的方案调整，必须重新提交股东会审议；

（4）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及市场具体情况，最终确定本次定向发行的有关事项；

（5）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并负责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等登记事宜；

（6）有关部门所有批复、备案文件手续的办理；

（7）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发行情况，办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备案及发行登记工作；

（8）本次定向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等事项，拟向公司股东会提议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制订以下议案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

(1) 关于审议《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